

们主动与公司材料、设备部门研究，用该校电线、电机等7,500元，抵销拖欠工程款。

在清理欠款中，他们在保证工程质量和经济手续清楚的前提下，对确属有偿还能力而又不愿意偿还的单位，诉请法院和上级主管部门

裁决。如市铣床厂合建宿舍，1976年竣工欠工程款1万元，几年来，催收达百次，而该厂以合建资金不足为由，拒不还款。1981年他们向沈河区人民法院提出控告，经法院判决，该厂在当年11月如数还清了欠款。

周口市认真进行清理拖欠公款工作

邓同伦

河南省周口市一些单位，长期以来，借支公款成风。1980年全市欠公款的干部、职工共有7,336人，拖欠公款147万多元，有的人欠款3,000多元。针对这种情况，市委、市政府专门进行了研究，一致认为，干部、职工拖欠公款是经济领域里的不正之风，必须下决心纠正，彻底清还。市政府于1981年10月向全市发出了“关于清理职工干部借支还款的通知”，成立了清欠公款领导小组，积极开展清理拖欠工作。经过三个多月的努力，取得了显著成绩。全市清还公款824,243元，有些单位已全部收回所欠公款，其他单位的清还工作也在顺利进行。

周口市清理干部、职工拖欠公款工作的具体做法是：

一、层层发动，领导带头。市委、市政府领导对清理欠款工作十分重视，市委领导同志亲自过问，全市多次召开大会动员，召集各战线领导人会议进行部署、检查。各单位也都建立了清理欠款机构，配备专职人员负责，并召开了领导班子成员会、党团员生活会、欠款人员座谈会、职工大会等，传达上级有关规定，宣传政策，讲明意义，动员归还欠款。各单位还将欠款人姓名、欠款金额列榜公布，让群众了解情况。

领导带群众，群众看领导。市委在清欠工作中，要求各级领导带头归还欠款，为群众作出榜样。动员还款开始后，全市副局长以上的干部带头一次还清欠款的有20人，还款3,440元。

现在全市副局长以上干部已基本不欠公款。市经委党委书记万景春，亲自召开工交各单位负责人会议，动员大家带头归还欠款，自己当场还清欠款160元，对各厂

负责人震动很大。由于各级领导带头，促进了群众还款的自觉性，使清欠工作得以顺利进行。

二、依靠群众，区别对待。在发动干部、职工清还欠款的同时，各单位根据欠款人的实际情况，区别对待。原则是在不影响生活的情况下，欠款者都要归还欠款。对借款较多，一次还清有困难的，要订出切实可行的还款计划，经群众评议，领导批准，交会计分月扣款。对极个别因天灾人祸、本人确无还款能力的，由本人写出申请，群众评议，单位写报告，主管局、委签署意见，经市财政局审批，可从福利金中适当解决一部分。

三、采取积极措施，防止前清后借。在清理还欠公款工作中，为了堵塞今后拖欠公款的漏洞，各单位认真组织党员、干部学习《准则》，端正党风，要求领导干部以身作则，不借公款。同时，教育职工遵守财经纪律，勤俭节约，不准以任何理由借支公款。各单位还采取了一些积极措施解决各种实际问题。1.成立职工互助储金会，解决干部、职工的临时困难，随借随还。2.干部、职工如遇特殊困难，经群众讨论，领导批准，可以从福利金中酌情救济。3.出差人员借款，要经主管财务的领导同志“一支笔”掌握，批给适当的旅差费，不能乱批条子。出差人员回来后，应立即报帐，结清帐目。